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在指定网站上披露的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中“第七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有误，现更正如下：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 A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2,000,72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	2,000,72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4.30

注：1、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2、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特此更正。

本次基金季度报告披露更正事项未给基金与基金持有人造成损失，本公司对因此给基金持有人阅读相关信息时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